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
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产教融合实训基
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291

采 购 人：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四 年 五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一) 总 则	14
(二) 招标文件	1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 开 标	18
(六) 评 标	19
(七) 中标结果	21
(八) 合同的授予	2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7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1. 评标办法	39
2. 评审标准	39
3. 评标程序	4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六章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58
包 1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59
1 项目概况	59
1.1 项目区位	59
1.2 项目背景	59
1.3 拟建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60
1.4 项目建设投资及资金来源	61
1.5 采购需求	61
2 场址建设条件	62

2.1 用地现状	62
2.2 交通条件	63
2.3 自然地理条件	63
2.4 气候及气象条件	63
3 设计目标	64
3.1 项目定位	64
3.2 设计目标	64
3.3 预期效果	66
4 设计原则	66
4.1 “以生为本”的原则	66
4.2 统一与创新兼顾原则	66
4.3 绿色低碳原则	66
4.4 经济性 & 形象性兼顾原则	66
5 设计要求及指标要求	67
5.1 方案设计要求	67
5.2 限额设计	69
5.3 规划设计指标	69
6 设计内容、深度	69
6.1 投标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69
6.2 中标后各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70
7 其他要求	71
包 2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72
1 项目概况	72
1.1 项目名称	72
1.2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72
1.3 项目投资	73
1.4 采购需求	73
2 场址建设条件	74
2.1 地形地貌	74

2.2 气候及气象条件	74
2.3 抗震设防要求	75
3 项目定位	75
3.1 智能制造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75
3.2 电子物联网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76
3.3 现代信息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76
3.4 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78
3.5 汽车与交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79
3.6 国际教育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79
3.7 科技开发处产教融合项目定位	79
3.8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需求明细表	81
4 设计要求	97
4.1 总体设计要求	97
4.2 总平面设计	97
4.3 建筑设计	97
4.4 限额设计	97
4.5 规划设计指标	98
5 设计内容及深度	98
5.1 投标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98
5.2 中标后各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98
6 其他要求	9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0
投标文件	101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03
（一）投标函	103
（二）投标函附录	10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5
三、授权委托书	106
四、设计费用清单	107

五、设计方案 108

六、资格审查资料 109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09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110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11

 （四）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112

 （五）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113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4

 一、公平竞争参见本次招标活动。 114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115

九、其他材料 11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 hn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291
- 2、项目名称：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198,700.00 元
- 最高限价：21987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0325-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1560100	1560100
2	豫政采 (2)20240325-2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638600	6386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校园二期工程用地 148002.76 平方米（折合 222 亩），本次拟建规模约 118255 m²，其中地上规模约 93674 m²，地下规模约 24581 m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本次拟建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8100 m²。

5.2 招标范围

包 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

(2) 拟建宿舍楼、学生食堂、体育馆、室外运动场地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场地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3) 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相关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选型比选的投资分析等。

(4) 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图纸审批等，以及所有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

(5) 设计服务工作：包含施工图纸设计衔接、设计咨询服务、设计修改以及施工现场所有设计跟踪服务以及无条件配合该项目工程最终验收等服务工作。

包 2：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1)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设计任务书内的所有内容。

(2) 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相关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选型比选的投资分析等。

(3) 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图纸审批等，以及所有规划、建筑、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

(4) 设计服务工作：包含施工图纸设计衔接、设计咨询服务、设计修改以及施工现场所有设计跟踪服务以及无条件配合该项目工程最终验收等服务工作。

5.3 设计周期

包 1：50 日历天；包 2：40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

1) 设计成果必须满足设计任务书；

2) 设计成果须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等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同时也必须满足各级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

5.5 建设地点：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6、合同履行期限：按照采购人要求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质要求

包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包 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须提供在本单位 2023 年 10 月 1 日以来近 6 个月社保；

3.3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4 供应商须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5 月 07 日 至 2024 年 05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方式:凭 CA 密钥登陆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cczy.net/>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2 (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www.hncczy.net/>),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 将不予受理;

3.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4.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5. 设计补偿费: 中标单位计取设计费, 无设计方案补偿费; 采购人拥有中标单位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的使用权。

包 1 中标单位确认后，由中标单位给予第二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15 万元人民币，给予第三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10 万元人民币，采购人拥有第二候选人及第三候选人投标设计方案的使用权。

包 2 中标单位确认后，由中标单位给予第二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5 万元人民币，给予第三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3 万元人民币，采购人拥有第二候选人及第三候选人投标设计方案的使用权。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平安大道 210 号

联系人：范科技

联系方式：0371-693092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平安大道 210 号 联系人：范科技 联系方式：0371-6930926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3	项目名称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4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招标范围	包 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含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1）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 （2）拟建宿舍楼、学生食堂、体育馆、室外运动场地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场地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3）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相关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选型比选的投资分析等。 （4）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图纸审批等，以及所有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 （5）设计服务工作：包含施工图纸设计衔接、设计咨询服务、设计修改以及施工现场所有设计跟踪服务以及无条件配合

		该项目工程最终验收等服务工作。 包 2：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 (1)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设计任务书内的所有内容。 (2)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相关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选型比选的投资分析等。 (3)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图纸审批等,以及所有规划、建筑、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 (4)设计服务工作:包含施工图纸设计衔接、设计咨询服务、设计修改以及施工现场所有设计跟踪服务以及无条件配合该项目工程最终验收等服务工作。
7	设计周期	包 1: 50 日历天 包 2: 40 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1) 设计成果必须满足设计任务书; 2) 设计成果须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等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同时也必须满足各级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
9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质要求 包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包 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建筑相关

		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须提供在本单位 2023 年 10 月 1 日以来近 6 个月社保； 3.3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4 供应商须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
10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0371-69309108 踏勘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 注：请于工作时间内联系
11	分包	不允许

12	偏离	允许：商务部分只允许正偏离，技术部分允许偏离；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
14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 包 1：1560100.00 元（含补偿费：250000.00 元） 包 2：638600.00 元（含补偿费：80000.00 元） 注：供应商响应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做无效标处理。
15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计算）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8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
2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由 5 名技术、经济专家以及 2 名采购人代表组成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名
23	公告中标结果	公示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24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25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到开标现场解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1	中标结果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依法予以公示。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单位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建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3099059662800	
26.3	项目所属类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4	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26.5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1）中标单位计取设计费，无设计方案补偿费；采购人拥有中标单位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的使用权。 （2）包 1 中标单位确认后，由中标单位给予第二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15 万元人民币，给予第三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10 万元人民币，采购人拥有第二候选人及第三候选人投标设计方案的使用权。 （3）包 2 中标单位确认后，由中标单位给予第二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5 万元人民币，给予第三中标候选人设计方案补偿费 3 万元人民币，采购人拥有第二候选人及第三候选人投标设计方案的使用权。	
26.6	供应商应将本项目的设计文本及图纸以大附件形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	

	设计文本及图纸应提供电子文件包含不限于：建设条件等前期分析（可参照中标后“前期分析”内容）；总体鸟瞰图、人视透视效果图、场地环境效果图、单体效果图等效果表现图；能表达设计构思的各类分析图；建筑的主要平、立、剖面图；景观、人防等其他专项设计方案等符合国家省、市对方案设计规范的所有内容。 另投标人需单独以U 盘的形式提供设计文本及图纸的内容，包含不超过 10 分钟动的画展示及讲解（U 盘内需带有视频播放器）。 投标人须将 u 盘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一式两份密封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人应将每份 U 盘单独封装在一个包装袋内，包装封面应标明“图纸”字样，请投标人综合考虑可能出现的因素，确保按时送达。 联系人：张舒婷、孙璐 联系方式：0371-86120322、15738509791
26.7	项目投资估算：包1：总投资估算55446万元；包2：总投资估算15095万元。
26.8	1、本项目遵循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通知（豫建科【2022】251 号文）； 2、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等相关国家标准或相应的地方标准进行设计。树立正确的设计理念，注重建筑使用功能以及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保要求，防止片面追求建筑外观形象。符合“适用、经济、绿色、美观”建筑方针作为建筑设计方案评审的重要内容，防止破坏校园整体风貌。 3、本项目中标单位须配合报建的工作：包括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图纸审批等，以及所有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若存在立项文件需要变更的情况也需要由中标单位配合完成； 4、本项目应充分考虑限额设计，方案设计阶段应充分考虑落地性与经济性，不允许突破投资估算。初步设计阶段应完成工程概算。 5、包 1：投标人投标时需提供总体详细性规划设计及项目单体建筑设计方案；包 2：投标人投标时需提供项目单体建筑设计方案及整体设计方案； 6、最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编制按照建设部颁发的最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执行，并配合业主单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设计方案包括方案报规时的反复修改及多方案比选等）。

（一）总 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所述。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

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上述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招标来选定承包人。

2. 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的项目详见第六章采购人需求。

2.2 本次采购的期限要求详见前附表。

3. 资金来源

3.1 本次招标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供应商合格条件详见本采购公告。

4.2 本招标项目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供应商。

4.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的方式和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 供应商可对现场、周围环境等情况进行勘察，以获取须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5.3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参考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招标方概不负责。

6. 投标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除 7.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7.3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7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送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8.3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通知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nnggzy.net>）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9.3 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9.4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招标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11.1.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1.3 授权委托书

11.1.4 设计费用清单

11.1.5 设计方案

11.1.6 资格审查资料

11.1.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1.8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9 其他资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13.2 投标报价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报价的总和。

13.3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是按合同规定的范围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除合同规定外，不得另行增加额外条件和增加其他费用。

13.4 投标单位应说明收费标准，计算基数和优惠条件及理由。

13.5 供应商可先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而导致的索赔或增加费用将不被批准。

14. 投标货币

14.1 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16.1 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17.2 电子投标文件的正文应编制目录。

17.3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注：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1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1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存在雷同性（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提交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至指定位置。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 标

22、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招标。供应商授权代表不需要参加开标并签到，本次项目实行不见面远程招标。

2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远程开标大厅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远程解密，项目负责人负责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22.3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2.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以供应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六）评 标

23、资格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3.2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3 资格审查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4.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并依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 3 名中标候选人。

24.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七人。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由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3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5.2 所有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5.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5.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6、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6.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6.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质量要求和服务水平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6.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6.6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6.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或标书存在雷同性（评标系统内标书雷同性分析，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搭；

26.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1) 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

(6) 标书存在雷同性（评标系统内标书雷同性分析，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7、投标的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7.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3 条的规定考虑供应商的报价外，还要根据“招标资料表”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28、评标价的确定

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产生的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29、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9.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9.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9.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9.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9.5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七）中标结果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组织并列的中标候选人当面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

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1.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合同的授予

33、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3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34、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5 评标结果的公示

3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35.2 供应商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7、中标通知书

37.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37.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7.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8、签订合同

38.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8.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相关法律责任来追究，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9、如中标人不按第 38.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数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1、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40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较高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42、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

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 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包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包 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
	拟派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须提供在本单位 2023 年 10 月 1 日以来近 6 个月社保；
	财务报告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要求
--	------	-------------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包 1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设计周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5项规定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 款 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服务方案：60 分 商务评分标准：20 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2.2.2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20 分)	投标报价 (20 分)	(1) 为贯彻落实促进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3)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均不得统计为小微企业。 (4) 投标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注：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2.2 (2)	服务方案 (60分)	设计说明书 (共6分)	①总体设计说明，对本工程概况理解准确、透彻、分析充分、方案齐全、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由评委对以上阐述是否清楚、充分、齐全、满足进行比较。 内容清楚、充分、齐全、满足得3分； 内容较清楚、较为充分、较为齐全、较为满足得2分； 内容清楚、不够充分、相对齐全、相对满足得1分； 没有提供得0分；
			②建筑物与道路、环境景观绿化设计的协调性，树立正确的设计理念，注重建筑使用功能以及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保要求，防止片面追求建筑外观形象。符合“适用、经济、绿色、美观”建筑方针作为建筑设计方案评审的重要内容，防止破坏校园整体风貌，由评委对以上阐述进行比较 内容完整、全面、协调性高、方案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全面、协调性一般、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全面、不够协调、合理性较弱得1分，没有提供得0分；
		修建性详细规划 (10分)	设计满足二期工程校区总体规划、控制性规划、修建性

			详细规划的理念及要求，总平面布置及竖向布置合理，不拘泥于以上理念及要求，体现现代大学理念，满足规划设计指标的要求，由评委进行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10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6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4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设计方案深度 (6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交的设计方案进行打分，图纸表达清楚、准确、详细、完整，且满足建设部《最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6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4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2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拟建宿舍楼建筑方案设计 (共5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拟建宿舍楼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主要单体建筑方案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立面效果、交通组织、功能布局、平、立、剖面图纸、场地竖向及管线图纸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5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3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拟建学生食堂建筑方案设计 (共5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拟建学生食堂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主要单体建筑方案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立面效果、交通组织、功能布局、平、立、剖面图纸、场地竖向及管线图纸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5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3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拟建体育馆建筑方案设计 (共5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拟建体育馆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主要单体建筑方案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立面效果、交通组织、功能布局、平、立、剖面图纸、场地竖向及管线图纸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5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3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拟建室外运动场地建筑方案设计 (共5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拟建室外运动场地等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内要求的主要单体建筑方案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立面效果、交通组织、功能布局、平、立、剖面图纸、场地竖向及管线图纸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5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3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专项设计 (共10分)	1. 在各阶段的设计文件中，设有绿色建筑设计专篇，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等相关国家标准或相应的地方标准对采用的各项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和总结。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0分；

			2. 在人防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0分；
			3. 在校园景观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0分；
			4. 在智能化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 0 分；
			5. 按照郑州市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规定，充分协调学校给水、排水等水循环利用各环节，对各阶段设计要点进行分析说明，是否详细具体、科学合理得当。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0分；
		质量控制、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共2分）	依据对项目理解针对各阶段的技术实施中重点难点提出有效措施、质量控制提出有效措施、进度安排及保证提出有效措施。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2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1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或没有提供得0分；
		设计概算编制及分析 (共6分)	切合本项目投资估算，设计简洁大方、实用，以质量保证为前提节约建筑成本，进行成本控制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6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4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2分； 没有提供得0分；
2.2.2 (3)	商务评分标准 (20分)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共4分)	具有完善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充足的人员投入，健全的管理制度，明确人员的岗位职责，各专业（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造价）设计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类一级执业资格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4分；（提供注册证书、职称证书、一年及以上本单位社保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共6分)	2021年01月01日以来供应商独立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有1例得2分，最多得6分； （本项满分6分，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均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计算）
		项目负责人业绩 (共4分)	2021年01月01日以来项目负责人独立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有1例得2分，最多得4分。（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均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计算）
		服务承诺 (共6分)	为保证项目进度，为招标人提供更便捷的服务并配合招标人完成设计文件、图纸报审、报批服务的保证措施，进行打分，最多得3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 1 分； 针对投标人做出的设计周期内现场跟踪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打分，最多得 3 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 1 分；
--	--	--	--

包 2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
		设计周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 款 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服务方案：60 分 商务评分标准：20 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2.2.2 (1)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20 分)	(1) 为贯彻落实促进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

	(20 分)		审； (2)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3)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均不得统计为小微企业。 (4) 投标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注：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2.2 (2)	服务方案 (60 分)	设计说明书 (共12分)	①总体设计说明，对本工程概况理解准确、透彻、分析充分、方案齐全、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由评委对以上阐述是否清楚、充分、齐全、满足进行比较。 内容清楚、充分、齐全、满足得6分； 内容较清楚、较为充分、较为齐全、较为满足得4分； 内容清楚、不够充分、相对齐全、相对满足得2分； 没有提供得0分； ②建筑物与道路、环境景观绿化设计的协调性，树立正确的设计理念，注重建筑使用功能以及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保要求，防止片面追求建筑外观形象。符合“适用、经济、绿色、美观”建筑方针作为建筑设计方案评审的重要内容，防止破坏校园整体风貌，由评委对以上阐述进行比较

			内容完整、全面、协调性高、方案合理得 6 分； 内容较完整、全面、协调性一般、较合理得 4 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全面、不够协调、合理性较弱得 2 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设计方案深度（共10分）	由评委对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主空间效果及概念表现的协调性、实用性的把控，体现设计功能、色彩空间比例、实用性，体现人性化等方面进行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10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6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3分； 没有提供得0分；
		主要单体建筑设计（共11分）	由评委对校区主要单体建筑各阶段设计，从对设计任务书的响应程度、立面效果、场地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组织、功能布局、平、立、剖面图纸、场地竖向及管线图纸等）方面进行打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11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6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3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专项设计（共15分）	1. 在各阶段的设计文件中，设有绿色建筑设计专篇，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等相关国家标准或相应的地方标准对采用的各项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和总结。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2. 在人防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0分；
			3. 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与校园现有景观融合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0分；
			4. 在智能化设计方面，各设计阶段应对采用的技术进行比较系统的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5. 按照郑州市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规定，充分协调学校给水、排水等水循环利用各环节，对各阶段设计要点进行分析说明，是否详细具体、科学合理得当。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1分；

			没有提供得 0 分；
		质量控制、 进度安排及 保证措施 (共6分)	依据对项目理解针对各阶段的技术实施中重点难点提出有效措施、质量控制提出有效措施、进度安排及保证提出有效措施。 措施安排具体、合理、可行得6分。 措施安排较合理，可行得4分。 措施安排一般得2分。 没有提供得0分
		设计概算编制及分析 (共6分)	切合本项目投资估算，设计简洁大方、实用，以质量保证为前提节约建筑成本，进行成本控制分析。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6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4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2分； 没有提供得0分；
2.2.2 (3)	商务评分 标准（20 分）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共 4 分）	具有完善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充足的人员投入，健全的管理制度，明确人员的岗位职责，各专业（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造价）设计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类一级执业资格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满分 4 分；（提供注册证书、职称证书、一年及以上本单位社保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共 6 分)	2021年01月01日以来供应商独立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有1例得2分，最多得6分； （本项满分 6 分，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均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计算）
		项目负责人 业绩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项目负责人独立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有 1 例得 2 分，最多得 4 分。（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均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

		(共 4 分)	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计算)
		服务承诺 (共 6 分)	为保证项目进度，为招标人提供更便捷的服务并配合招标人完成设计文件、图纸报审、报批服务的保证措施，进行打分，最多得 3 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 1 分； 针对投标人做出的设计周期内现场跟踪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打分，最多得 3 分。 内容清楚、完整、全面、合理得3分； 内容较完整、较全面、较合理得2分； 内容不够完整、不够全面、相对合理得 1 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商务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方案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

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为示范性合同，仅供参考）

GF—2015—0209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设计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规划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总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地上约_____平方米，地下约_____平方米）；地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建筑高度_____米。

4. 建筑功能：_____、_____、_____等。

5. 投资估算：约_____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_____。

2. 工程设计阶段：_____。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_____。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副本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时 间：_____年__月__日	时 间：___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10）”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_____。

1.4.2 国外技术标准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的提供方：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份数：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的时间：_____；

提供国外技术标准费用承担：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与设计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设计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设计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设计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设计人指定的电子邮箱：_____。

1.8 保密

保密期限：_____。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3 发包人其他义务：_____。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_____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_____（需/不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执业资格及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____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_____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_____。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4 设计分包

3.4.1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设计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4.2 设计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4.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有关分包人资料包括：_____。

3.4.4 分包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_____。

3.5 联合体

3.5.4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设计费用的方式：_____。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_____。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_____。

5.1.2.4 工程设计文件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及比例：_____。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_____。

5.3.5 建筑物及其功能设施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_____。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_____。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_____。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____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____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发包人收到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____天内进行审查并书面答复。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_____。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电子版设计文件的具体形式为：_____。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1 发包人对设计人的设计文件审查期限不超过____天。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____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工程设计审查形式及时间安排：_____。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便利条件的内容包括：_____。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____时间内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2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_____。

10.3 定金或预付款

10.3.1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定金的比例 _____或预付款的比例_____。

10.3.2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时间：_____，但最迟应在开始设计通知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____天前支付。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11.5 设计人应于认为有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设计周期的要求事项发生后天内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应在该事项发生后____天内向发包人提供证明设计人要求的书面声明。

发包人应在接到设计人书面声明后的____天内，予以书面答复。

12. 专业责任与保险

12.2 设计人____（需/不需）有发包人认可的工程设计责任保险。

13. 知识产权

13.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3.2 关于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设计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3.5 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发包人支付设计人的违约金：_____。

14.1.2 发包人逾期支付设计费的违约金：_____。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1 设计人支付发包人的违约金：_____。

14.2.2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_____。

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的上限：_____。

14.2.3 设计人设计文件不合格的损失赔偿金的上限：_____。

14.2.4 设计人工程设计文件超出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比例的违约责任：_____。

14.2.5 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分包的违约责任：_____。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3）暂停设计期限已连续超过_____天。

16.4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已完工作设计费的期限为_____天内。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评审所发生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如果没有，填“无”）

_____。

附件

附件 1：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附件 2：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 3：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 4：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附件 5：设计进度表

附件 6：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附件 7：设计变更计费依据和方法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发包人与设计人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确定本附件内容。

附件 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立项报告和审批文件	各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2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3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1	下一个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提供上一个阶段审批意见	
4	方案设计确认单（含初设开工令）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5	初步设计确认单（含施工图开工令）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3 天前	
6	施工图审查合格意见书	1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5 天内	
7	其它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8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天内	

（上表内容仅供参考，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详细列举）

附件 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件		____天	
2	初步设计文件		____天	
3				

特别约定：

1.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 上述设计时间不包括法定的节假日。
3. 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4.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项目 副负责人				
建筑专业 负责人				
结构专业 负责人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人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人				
建筑电气 专业负责人				

附件 5:

设计进度表

附件 6: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总额: _____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

1. 工程设计基本服务费用: 固定总价: _____

2. 工程设计其他服务费用: _____

3. 合同签订前设计人已完成工作的费用: _____ / _____

4. 特别约定: 无

三、设计费明细计算表

四、设计费支付方式

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附件 7:

设计变更计费依据和方法

第六章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包 1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区位

郑州市，简称“郑”，古称商都，今谓绿城，河南省辖地级市、省会、特大城市，《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明确支持建设的国家中心城市。地处河南省中北部，黄河中、下游分界处，介于东经 $112^{\circ} 42' \sim 114^{\circ} 14'$ ，北纬 $34^{\circ} 16' \sim 34^{\circ} 58'$ 之间，全市总面积 7567 平方千米。地形总趋势是西南高、东北低，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境内有大小河流 124 条，地跨黄河、淮河两大流域。截至 2022 年 12 月，郑州市辖 6 个区、5 个县级市、1 个县。截至 2022 年末，郑州市有常住人口 1282.8 万人。

郑州是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六大遗址片区之一、世界历史都市联盟会员。截至 2021 年末，郑州市拥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83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97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208 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6 个。郑州是全国公、铁、航、信兼具的交通枢纽，已形成由铁路、公路、航空 3 种运输方式构成的交通运输网络。截至 2023 年 9 月，郑州市有 2 座航站楼、2 条跑道、162 条航线、6 个火车站、2 条铁路干线、6 条高铁线、9 条地铁线路、11 条高速公路、37 条 BRT 线路。

1.2 项目背景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位于河南省省会郑州市，坐落于美丽的郑东新区龙子湖畔，占地 1000 亩，建筑面积 32.6 万 m^2 。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始建于 1954 年 12 月，先后历经河南省机器制造技工学校、河南省工人技术学校、河南省工业技术师范学校、河南省技工教育师范学校、河南省第一技工学校、河南省劳动厅第一半工半读技术学校（郑州机床厂）、河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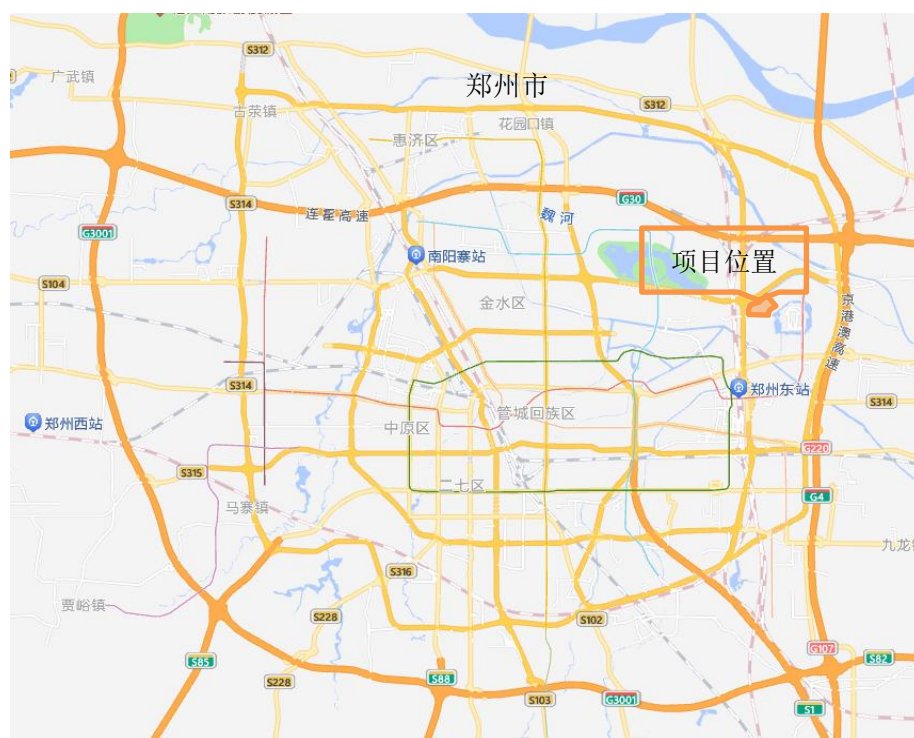
省技工学校、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等历史沿革，1999 年 3 月，经教育部批准改制为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现为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国家优质高等职业院校。

学校所在地属于龙子湖高校园区，龙子湖高校园区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部，东临京港澳高速，西接郑州市东三环，北至连霍高速，南到郑州市金水东路，占地面积约 22 平方公里。龙子湖高校园区由高校园区、龙子湖智慧岛和龙子湖三部分组成，整体呈环状分布。截至 2022 年 8 月，龙子湖高校园区有 15 所高等院校，师生人数超过 20 万人，已成为中原科技城重要的人才策源地、中心聚集区和科技活力片区。龙子湖高校园区将以双创为核心，打造云湖信息技术组团与以河南省科学院本部、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等为引领的科教双创集群。

1.3 拟建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1.3.1 项目名称：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及方案设计

1.3.2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河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园二期工程项目位于校园



西侧，用地 148002.76 平方米（折合 222 亩），拟建规模为 118255 m²，其中地上规模 93674 m²，地下规模 24581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学生宿舍、学生食堂、室内体育馆、室外运动场地、地下车库（含机动车库和非机动车库）及人防设施。

其中：

学生宿舍：地上建筑面积约 67768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7628 m²。应满足约 6996 名学生的基本住宿需求，兼顾公共活动用房、配套设备用房等相关用房的使用需求的住宿式书院建筑。

学生食堂：地上建筑面积约 12700 m²，应满足约 3036 人同时就餐，可考虑学生餐厅、民族餐厅、教师用餐区域等多种功能。

室内体育馆：地上建筑面积约 13206 m²，按乙级——举办地区性和全国单项比赛标准控制。体育馆固定座席数量按 4550 座考虑，既要具备 2-3 项竞技性运动的比赛要求，又要兼顾平时常规室内体育课程与训练的使用需要。

室外运动场地：室外运动场地包括 400 米标准跑道及足球场一组、标准篮球场 12 片，宜与室内体育用房在交通和使用上有一定的关联性。

地下车库及人防设施：建筑面积约 16953 m²，平时作为机动车库和配套设备用房使用。车位数应按最大停车数量进行优化。地下车库战时兼作人防工程，尽量使人防面积最大化。

1.4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控制在 5.54 亿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48523 万元，其他费用 2816 万元，基本预备费 4107 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

1.5 采购需求

1.5.1 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设计。响应人成果文件提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1.5.2 初步设计。中标人须在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2 场址建设条件

2.1 用地现状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空间结构完整，功能分区明确，路网组织有序。校园内在总体空间组织上有着丰富的层次和空间形态上的多样形式。校区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西北部，平安大道以北、文苑西路以东、文苑北路以南、龙子湖西路及博学路以西围合区域。整个地块呈不规则形状。



校园主入口位于学校南侧平安大道，面向龙子湖西路、文苑北路、博学路开设次入口及后勤出入口。校园已建成部分按动静、内外等功能划分为教学实验区、学生生活区、体育运动区、行政接待区。

教学实验区位于学校中心位置，包括图书馆、综合实训楼、实训中心及教学

综合楼等，学生生活区位于教学试验区东侧，包括学生宿舍和学生食堂；体育运动区位于学校东侧（生活区东侧），包括室外 400m 标准塑胶跑道和篮球场、排球场等；行政接待区位于学校东南侧，包括行政办公楼。

2.2 交通条件

校园主入口位于学校南侧平安大道，面向龙子湖西路、文苑北路、博学路开设次入口及后勤出入口，对外交通便利。校内已形成以周始路为主的校园环形干道，并向各个方向设置放射状车行主干道。步行道系统由步行广场、节点开放空间、散步小径、庭院硬地等组成，既方便各组团的联系，又成为校园景观的观览路径。教学区与生活区之间组织舒适、流畅的步行流线，相互联系成一体，形成完善的步行网络。

二期项目东侧紧邻校园主干道周始路，南侧具备直接在平安大道开设出入口的条件。

2.3 自然地理条件

场地地貌单元为黄河冲积平原，地形平坦。

2.4 气候及气象条件

郑州市地处中原腹地，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半干旱气候区，冷暖适中，雨量适宜，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光源充足。

气温：

年平均温度：14.3℃

年极端最高温度：44.2℃

年极端最低温度：-21.7℃

风：

最大风速：24m/s

最大风力：8 级

年平均风速： 3.2m/s

基本风压： 0.45kN/m²

风向：

东南风： 12%

东北风： 10%

雨：

年平均降雨： 640.9mm

雪：

最大雪压： 0.40kN/m²

最大积雪深度： 320mm

最大冻土深度： 230mm

日照：全年日照时数 2200——3000 小时，全年辐射量 4200-5400MJ/(m²·a)

2.5 抗震设防要求：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二组。

3 设计目标

3.1 项目定位

本次规划设计应注重学校文化传承、适应学校办学理念、考虑校园的集约设计与可持续发展、融入绿色低碳与智能化设计、实现以生为本的人性化生活服务空间。项目实施后，能缓解学校基础设施不足的矛盾，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为学生提供更完善的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对提高学校教学质量、促进学校的各项工作的开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3.2 设计目标

3.2.1 营造文化传承氛围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始建于 1954 年 12 月，先后历经河南省机器制造技工学校、

河南省工人技术学校、河南省工业技术师范学校、河南省技工教育师范学校、河南省技工学校、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等历史沿革，1999 年 3 月，经教育部批准改制为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学校秉承“德厚技高、务实创新”的校训，为国家培养了一批批高技能“匠心”人才。校园二期工程规划设计应充分挖掘学校文化传承，营造特有的学校文化氛围。

3.2.2 秉承集约化与可持续发展理念

校园规划应具有未来意识，应运用集约化和适当预留及可变的设计手法，赋予校园规划新的内涵，满足未来学校发展对校舍和环境的多元化、现代化新要求。尽可能节约土地资源，为学校未来发展尽可能预留土地资源。

3.2.3 融入绿色低碳设计

在校园规划中注重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生活便利、资源节约、环境宜居，打造真正的绿色低碳校园与建筑。

3.2.4 智能化应用全面覆盖

在校园规划中全面融入智能化设计，使学生生活与校园管理更加便捷，增强学生对校园的归属感。

3.2.5 打造“以生为本”的人性化生活服务空间

从学生的校园学习生活出发，在室内外交流空间、公共服务设施、交通组织、活动场地等全方位营造舒适、安全、健康生活服务空间。

3.2.6 打开校城共生新格局

鼓励设计单位探索校城共生模式，以体育馆为引线，布局对外开放功能，为城市提供服务。体育馆应集体育竞赛、训练、教学、全民健身、文化交流等功能为一体，充分体现出多功能、复合型、集约化的发展理念，突出以运动员、教练员、健身群众、观众等使用者为中心，以科技为支撑，体现创新、共享、绿色、低碳、节能、环保、设计理念，建设布局上要充分考虑科学性、实用性、便利性、

前瞻性，功能设计材料选择上既要结合实际又要放眼未来，体现高安全性、耐用性、实用性以及使用和维护上的便利性。

3.3 预期效果

通过本次规划设计，我们期望能够为学生创建一个更加舒适、安全、健康、智能的生活环境与体育教育场所，提高学生的生活质量、学习效率。同时，也希望能够增强学生对校园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为学校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4 设计原则

4.1 “以生为本”的原则

在总体规划与建筑功能方面充分考虑学生的实际使用场景，使学生在学习之余充分体验生活与运动的舒适和便利，增强学生对校园的归属感。同时，考虑建筑的公共性和开放性，提升人与建筑的互动关系，在建筑适当位置提供室内外交融的过渡空间，为学生的生活、学习场所营造充满活力的氛围。

4.2 统一与创新兼顾原则

在整体规划与建筑外观设计中，既要与一期工程和谐统一，又要充分融入学校的历史和文化遗产，提升校园文化的凝聚力。同时应加入创新元素，使学生充分感受智慧化校园带来的便捷与创新性思维。

4.3 绿色低碳原则

要保证建设项目的安全耐久，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同时在规划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建筑与场地的节能、节水、节材，使生活环境健康舒适、生活空间智能便利，结合海绵城市设计，打造全面的绿色低碳校园。

4.4 经济性及形象性兼顾原则

为充分发挥设计单位优势，设计方在满足基础性设计指标情况下，可考虑单体式建筑物、组团式建筑物等。设计应合理考虑建筑艺术、技术与经济的平衡，使方案具有良好感观的条件下具备较高的落地性和可操作性，避免以昂贵的造

价体现其设计价值，避免建造形式的复杂与困难造成进度和成本的失控。

5 设计要求及指标要求

5.1 方案设计要求

5.1.1 总体设计要求

5.1.1.1 设计具有前瞻性，要立足于高校教育发展趋势，适应先进的教育管理模式，着眼于动态的及可持续发展的客观要求，追求高水准的教育特色及文化教育氛围，具有创意新颖，格调明快，技术先进，布局合理的鲜明特点，达到人、建筑、环境的相互协调。场地交通疏散要合理顺畅，满足需求。规划管线廊道要考虑使用、维修需求。消防水池、水箱须统一考虑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需求（面积 28100 平米，地上 24100 平米，地下 4000 平米）。

5.1.1.2 项目设计要充分考虑与周边项目及用地的衔接关系，建筑主色调应与一期项目呼应，风格应反映学校办学理念，办学特色，又具有独立的组团效应和良好的立体构成形态，体现现代高校校园场所精神。

5.1.1.3 校园空间要有层次，使校园空间有较好的通透性，考虑各建筑物群体动、静的使用特性，结合周边地形地貌、日照、气候及校园周边环境设施的情况，对学校的教学活动、生活功能进行科学合理分区，同时又要保持其相对紧致的有机联系。同时，注重规划、建筑、景观三位一体的整体化校园设计，体现建筑组团空间的整体性与景观的独特性。

5.1.1.4 建筑设计简约大气、历久弥新，能经得起时间的检验，能承托历史的积淀。

5.1.2 设计条件分析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周边环境及区域特点、地块形状及地形特点、目前交通通达性、项目规划及建设的强制要求及其影响、现有一期建成区对本项目的影响等。

5.1.3 建筑样式

建筑高度、层数、样式、占地面积、建筑密度、学生宿舍的栋数，依据节约

土地资源的原则，各设计单位可依据各自方案特点自行控制。

5.1.4 总平面设计

首先，科学合理的进行总平面布置。整体满足消防、交通疏散及人车分流的设计要求。

其次，通过分析学生生活、学习、成长的生理及心理需求，科学划分功能分区及动线设计。保障学生休息环境的安静，隔离外部城市噪音。确保一二期项目的空间联系紧密，衔接合理。保证学生学习、生活、活动的动线合理。

最后，融入可持续发展理念。将预留用地融入现阶段规划考量，便于后期建设使用。

5.1.5 建筑单体设计

建筑单体风格应与校园一期风格协调，同时具备时代特点和现代精神。遵循绿色低碳原则与“以生为本”原则，保证各单体使用功能的舒适性、实用性与便捷性，同时考虑室内外空间的自然衔接，合理的将自然元素引入室内和出入口过渡空间。

建筑中体现节能、减排、通风、水处理、光照、智能化等生态循环利用等新技术，在此基础上营造书香气息，把传统的书香与现代科技融为一体，回归人文，创造“书香满园”的氛围，体现“智慧校园”的特征。

合理组织建筑内部功能流线。宿舍、食堂、室内体育馆均为人员密集场所，平面布局应提高交通通行效率与疏散安全性，做到快速疏散、连接方便、流线清晰。

5.1.6 校园景观设计

校园景观是校园文化的基础、是校园文化的物质反映、是提升校园文化内涵、充实校园文化精神的重要所在，能为整个校园规划注入灵魂。因此，校园景观应充分结合校园文化与总体布局，通过象征性、教育性、独特性、参与性等设计手

法将校园规划融为一个有机的整体。

景观设计应充分考虑地域性植物的应用，同时应打造出学校特有的景观记忆。

5.1.7 智能化设计

设计应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从传统教育向智慧教育转变，围绕教、学、管、测、评、服等六个方面，打造健康、安全、高效、创新的智慧校园。

5.2 限额设计

本项目应充分考虑限额设计，方案设计阶段应充分考虑落地性与经济性。初步设计阶段应完成工程概算，如因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不合理导致投资超额，则需在不影响方案效果表现、使用功能和耐久安全性等情况下提出调整方案并配合修改或用设计费抵扣投资超额的部分（最高不超过全部设计费）。

5.3 规划设计指标

基础指标要求：

绿地率：不小于 38.85%（院区综合指标）

建筑密度：满足前置规划（院区综合指标）

容积率：0.94（院区综合指标）

建筑限高：50m

以上设计指标要求，在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安全及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要求的前提下，设计单位可根据自身方案设计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本次项目设计方案公开征集，充分尊重团队的设计意图，鼓励团队进行深入细致地研究策划，根据学校现有规划要求，提出具有创造性的设计方案。

6 设计内容、深度

6.1 投标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6.1.1 修建性详细规划及方案设计及深度（包括但不限于）

- 6.1.1.1 总体设计应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设计目标与设计原则；
- 6.1.1.2 设计内容应满足拟建二期项目概况、建设内容及规划设计指标。
- 6.1.1.3 投标方案应包括完整、清晰的设计说明与图纸，A3 规格独立成册：

建设条件等前期分析（可参照中标后“前期分析”内容）；

总体鸟瞰图、人视透视效果图、场地环境效果图、单体效果图等效果表现图；

能表达设计构思的各类分析图（可参照中标后“总体规划”内容）；

建筑的主要平、立、剖面图；

景观、人防等其他专项设计方案；

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项目的设计质量、进度等保障措施；

项目投资估算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相关设计说明。

6.2 中标后各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6.2.1 方案设计及修规调整优化

最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编制按照建设部颁发的最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执行，并配合业主单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设计方案包括方案报规时的反复修改及多方案比选等）。

6.2.2 成果文件深度要求

中标单位最终完成的设计成果深度需达到初步设计深度要求，初步设计内容及深度满足：

6.2.2.1 初步设计内容至少应包含：设计说明书；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等所涉及的各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或材料表；初步设计概算书；有关专业计算书相关内容；以及提供满足国家规定要求的相关设计配合服务工作。

6.2.2.2 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深度：按照建设部颁发的最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

制深度规定》执行。并配合业主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初设审批。

7 其他要求

设计机构提交的全部设计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征集单位所有并使用，不得将任务应征方案或最终成果用于其它任何项目的应征和设计，但设计机构对应征方案享有署名权，经征集单位许可后可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他形式评价、展示其应征作品。

设计机构应保证提交的应征设计文件及设计成果在中国境内及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设计机构应保证，如果其应征设计文件使用或包含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设计机构已经获得权利人的合法、有效、充分的授权。设计机构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所引起的全部赔偿责任应由设计机构承担。

设计机构应配合后期施工图设计衔接，并无条件配合该项目工程至最终竣工验收。

投标单位可自行组织现场踏勘。

附件 1：项目用地范围.dwg

包 2 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方案设计

1.2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用地 14500 平方米(折合 22 亩),总建筑面积约 281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智能制造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电子与物联网学院产教融合基地、现代信息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汽车与交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国际教育学院产教融合基地、科技开发处产教融合基地、学术报告厅、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

其中:

1.2.1 智能制造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2000m², 包含公共服务中心面积约 150m²、青年工程师产业学院面积约 600m²、河南工业互联网产教融合研究院面积约 1250m²。

1.2.2 电子与物联网学院产教融合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2100m², 包含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物联开发与控制)产业学院面积约 900m²、智能产品设计与应用基地面积约 450m²、工业互联网开发与集成产教融合基地面积约 450m²、集成电路设计与应用产教融合基地面积约 300m²。

1.2.3 现代信息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2500m², 包含现代信息技术产业学院面积约 1200m²、人工智能与大数据高技能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面积约 400m²、AIGC 创新赋能研创中心面积约 150m²、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教融合实践基地面积约 300m²、元宇宙 MR 数字媒体虚拟演播综合实践中心面积约 450m²。

1.2.4 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1400m², 包含数字艺术设计中心面积约 700m²、空间设计中心面积约 300m²、生态园林设计中心面积约 400m²。

1.2.5 汽车与交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3600m², 包含比亚迪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面积约 2300m²、

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面积约 1300m²。

1.2.6 国际教育学院产教融合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1900m²，包含国际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面积约 400m²、国际校企合作生产基地面积约 800m²、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面积约 700m²

1.2.7 科技开发处产教融合基地

地上建筑面积共约 1050m²，包含产教融合技艺技能创新平台面积约 200 m²、校企产教融合实验室面积约 130 m²、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面积约 320 m²、现代产教研发中心面积约 200 m²、产教科技创新中心面积约 200 m²。

1.2.8 多功能学术报告厅

地上建筑面积 1800 m²，为服务行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工艺改进、产品升级进行学术交流使用的空间；学术报告厅应满足约 1000 人同时进行学术交流使用。

1.2.9 公共区域

地上交通空间、卫生间等公共区域建筑面积约 7750 m²。

1.2.10 地下车库及人防设施

建筑面积约 4000 m²，建筑合理利用地下开挖深度，加强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车位数应按最大停车数量进行优化，同时设置配套人防地下室，完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配套功能。

1.3 项目建设投资

项目投资控制在 1.51 亿元以内，其中：工程费用 12580 万元，其他费用 18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715 万元。

1.4 采购需求

1.4.1 方案设计

响应人成果文件提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日时间。

1.4.2 初步设计

中标人须在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2 场址建设条件

2.1 地形地貌



本项目位于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平安大道 210 号河南职业技术学院院内，学校周围无污染的工矿企业，周边环境幽静，基础设施齐全，拟建场址目前为空地，地势较为平坦。

2.2 气候及气象条件

郑州市地处中原腹地，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半干旱气候区，冷暖适中，雨量适宜，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光源充足。

气温：

年平均温度： 14.3℃

年极端最高温度： 44.2℃

年极端最低温度： -21.7℃

风：

最大风速：24m/s
最大风力：8 级
年平均风速：3.2m/s
基本风压：0.45kN/m²
风向：
东南风：12%
东北风：10%
雨：
年平均降雨：640.9mm
雪：
最大雪压：0.40kN/m²
最大积雪深度：320mm
最大冻土深度：230mm

日照：全年日照时数 2200——3000 小时，全年辐射量 4200-5400MJ/(m²·a)

2.3 抗震设防要求

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二组。

3 项目定位

3.1 智能制造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3.1.1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在承接产业转移及本地企业转型升级过程中，承担了人才输送和技能升级的重大使命，成立“青年工程师产业学院”主要聚焦小米生态企业代表的新型工程人才，培养企业需要的具有钻研精神、创新能力和管理能力的现代制造企业的中坚力量；组建河南工业互联网产教融合研究院，重点开展实训教学、产业研究、科技创新、中试车间、公共服务等工作，围绕工业互联网产业为核心，打通产学研用各环节难点，打造职业院校与科研院所之间产业融合新模式。

3.1.2 重点开展实训教学、产业研究、科技创新、中试车间、公共服务等工作，围绕工业互联网产业为核心，打通产学研用各环节难点，打造职业院校与科研院所之间产业融合新模式。

3.2 电子物联网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3.2.1 严格落实教育部“一体两翼”重大战略部署，赋能区域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物联开发与控制）产教融合基地项目以学校产教融合指导方针为基础，以服务区域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引领，以支撑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以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充分发挥政府统筹、产业聚合、企业牵引、学校主体作用，强化区域协同，产学研用联动，实现职业教育与产业融合发展一体化建设，助力区域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质量发展。

3.2.2 推动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人才链、教育链、创新链、资金链以及产业链“五链”产教深度融合

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物联开发与控制）产教融合基地项目以国家职业标准为基础，结合新一代电子信息行业标准和企业需求，及时修订、更新和完善学科教学大纲，为学生提供更加实用的技术培训和实践机会。通过本项目与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产教融合，促进校企共同发展，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

3.2.3 技术引领、链上聚合，推动校企双向提升

应用驱动、场景赋能，校企共建、共享、共用，以高水平专业建设为信息技术产业提供更多人才供给，紧盯前沿、与时俱进，打造新型电子信息技术产教融合新生态，有效推动校企双向赋能提升，实现合作共赢。

3.3 现代信息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紧紧围绕高职院校“以基础平台的搭建、前端、后端等典型工作任务为核心，注重工具使用的合理性和熟练度，使用主流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专业教学特点，采用“任务驱动”的模式串联，能够协助学校完成专业改革创新、协助教师完成教学方式创新、能够提升教学质

量，能够实现教学环节与实际工作技能的有效衔接，从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3.3.1 现代信息技术产业学院

面向服务河南省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河南省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秉承“以产助教、以教促产”的创新理念，通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方式，由学校提供优质生源、办学场地、实验室、基础课程授课和学生日常管理，由企业引产入校、引项入校，提供“双师型”师资赋能、专业课授课、赛事辅导、课程资源开发、协助学校申报相关项目及奖项、企业人才服务等相关服务，培养掌握现代信息技术的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促进河南省数据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的发展。

3.3.2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高技能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培养具备人工智能大数据领域专业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满足人工智能大数据产业对于人才的需求。通过提供实践教育和产学研融合的培训模式，使学生能够在实际项目中锻炼和提升自己的实践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新能力，同时是推动产学研合作的深入发展。促进技术和经验的交流，推动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商业化应用，推动本地区人工智能大数据产业的发展 and 升级。

3.3.3 AIGC 创新赋能研创中心

提升实训设施的质量和数量，使得学校能够培养更多高素质的技术技能创新型人才，为社会输送更多优秀人才。本项目将提升学校与企业、行业之间的紧密合作，以更好地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同时，学校可以通过承办技能竞赛、开展专项技能培训等活动，为社会输送更多技能型创新型人才，实现资源共享，提高利用率。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推动校企合作，加强产教融合。通过与企业共同开展实训项目，学生将有机会深入了解产业现状和发展趋势，从而为他们的职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3.4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教融合实践基地

搭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硬件、软件环境，服务学院各专业建设，使现有的课程体系与信创生态结合（产业链）、与思政结合，培养符合国家战略支持的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人才。

打造集实训教学、培训中心、认证中心、适配中心、社会服务中心为一体的信创产教融合实践基地。依托国内主流操作系统生态体系和工信部信创工坊项目，成为高水平、专业化、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践基地。

培养信创名师、开发信创优质教学资源，使信创行业生态融入专业建设，提升专业办学水平，使信创产教融合实践基地在未来较长时间中保持示范引领作用。

促进学生考取信息系统适配验证师等职业资格证书，提高学生就业质量和就业覆盖面。通过信创产教融合实践基地，提升学生参加教育部、人社部和工信部组织的各类信创赛事及考证的覆盖面。

引产入校，深化产教融合。我校现代信息技术学院已经获批工信部教考中心的“信创工坊”项目，可以通过“信创工坊”项目，实现产教结合、校企一体，促进产教融合企业的发展，深化职业教育改革。

3.3.5 元宇宙 MR 数字媒体虚拟演播综合实践中心

依托于现代信息技术学院数字媒体技术、虚拟现实技术专业基于十多年教学改革和课程建设的厚实成果，将专业培养目标与服务社会、服务企业、服务学生的发展需求有机结合，引领高职教育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深层次的变革，让学生在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学会工作，校企文化融合营造了较强的职业氛围，为进一步提升专业建设深化教学改革打下坚实基础。

3.4 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3.4.1 数字艺术设计中心

与网易有道、浙江沃伦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美迪泰科传媒有限公司、安徽展睿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河南泾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七色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共同搭建满足数创学院艺术类专业实践、教学、教研、科研和社会服务于一体的研创中心。

3.4.2 空间设计中心

建筑室内设计专业拟与酷家乐、中望科技有限公司、河南超凡装饰有限公司、河南沪上名家装饰有限公司等室内装饰设计公司共同搭建空间设计中心。建成装

饰设计工坊 1 个、智慧家装体验平台 1 个、技能提升平台 1 个，实现建筑室内设计专业学生与室内设计师、项目经理、项目监理等核心岗位的对接。

3.4.3 生态园林设计中心

园林工程技术专业拟与星联集团、绿洲生态环境有限公司、陈寨花卉集团等园林绿化设计公司和花卉公司共同搭建生态园林设计中心，建成 1 个研创平台，2 个工坊，实现园林工程技术专业学生与园林设计师、园林工程项目经理、项目监理等核心岗位的对接。

3.5 汽车与交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定位

3.5.1 比亚迪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与比亚迪联合建立比亚迪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包含整车装调产教融合实训中心、汽车 4S 店产教融合实训中心、车辆装调产教融合实践工坊、整车调控产教融合实训中心、三电系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产教融合企业培训及技术交流中心、车辆技术培训实践工坊。

3.5.2 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与理想汽车共同建立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建有理想汽车服务技术产教融合实训中心、理想汽车新能源及电控技术产教融合实训中心、理想汽车校企融合实践及技术交流中心、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践工坊。

3.6 国际教育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项目定位

通过项目建设，打造出具有国际氛围和元素的环境，体现中外多元化元素，形成融合教学科研、国际交流、文化分享、创新创业、教育服务等多功能的国际教育学院。

为学生跨文化交流和外语运用能力的提升提供条件，培养其国际视野、创新思维，增强其国际竞争力；与企事业单位、高校深度合作共建，服务“一带一路”战略，充分开展职教出海、教随产出；依托产教融合基地，向国外持续输出河职标准、提供河职方案。

3.7 科技开发处产教融合项目定位

紧密围绕我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培育的 7 大产业集群和 28 个重点产业

链，建设以行业特色为基础的产教融合基地，与规上企业合作共建，打造与产业挂钩、以市场为导向、开展学校科研平台与企业技术发展深度融合，深入开展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依托学校相关省级科研平台，基于学校科研人员专业研究方向、科研实验环境以及科研仪器使用相关要求，建设一个提供科学研究功能齐全、管理规范、科技创新氛围深厚的产教融合基地。

3.7.1 产教融合技艺技能创新平台

围绕河南省 28 个重点产业链，结合学校相关专业建设食品智能加工技术专业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版画技艺与艺术设计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深入推进校企合作，积极探索引企入校、办校进厂、订单培养等多种校企合作形式，不断推进校企专业共建、基地共享、人才共育。

3.7.2 校企产教融合实验室

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 个传统产业、7 个新兴产业、6 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郑州电子智能传感器应用技术实验室等 5 个校企产教融合实验室。面向社会和行业未来发展的需求，开展应用基础研究、现代工程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主要是面向学科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聚集和培养高层次校企科技人才团队。

3.7.3 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

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 个传统产业、7 个新兴产业、6 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制造与服务产业研究院、食品加工与检测产业研究院等 6 个产业研究院。以集聚创新资源、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支撑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宗旨，以产业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为重点，以引领产业发展和服务企业创新为根本，组织开展产业技术研究和集成攻关。

3.7.4 现代产教研发中心

在校企合基础上，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研发中心，促进产学研融合发展，做到企业有需求、高校有服务依托学院相关的 10 个二级学院建设 10 个现代产教研发中心。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研发中心，在项目研发、技术攻关、人员交流、双向培训、成果转化等方面共建，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要素链、制度链深度耦合，

促进政产学研用各环节相互贯通，实现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与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精准对接，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转变，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各类研发中心。

3.7.5 产教科技创新中心

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个传统产业、7个新兴产业、6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先进装备、新能源汽、现代食品等领域产教科技创新中心，发挥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产业驱动等功能。

3.8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需求明细表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建设需求明细表（14550 m²）

单位名称	拟建项目名称	具体建设内容及功能	面积需求（m ² ）	最小净高要求（m）	其他非常规需求（用水需求/非常规用电/特殊结构荷载需求/特殊防排烟需求/隔声降噪需求等）	备注
智能制造学院（2000 m ² ）	1. 公共服务中心（150 m ² ）	1. 公共服务中心（含产业学院文化）： 建立产教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具备对外校、企业提供专业人才培养、资源供需对接、测试验证、合作交流等服务。产业学院形象墙及产业学院文化展示空间。	150	3		1 间
	2. 青年工程师产业学院（600 m ² ）	1. 产教融合培训中心： 建立不少于 100 人的产教融合培训基地，运用多媒体技术、教具，面向学生及企业员工开展项目化教学。	100	4		1 间
		2. 创新产品生产线： 搭建不少于 2 条真实产品的生产线，开展产品的生产、加工、组装、测试等工作。	400	4		1 间
		3. 宣传推广中心： 建立产业学院相关项目、产品、团队、成果的宣传展示空间。	100	4		1 间
	3. 河南工业互联网产教融合研究院（1250 m ² ）	1. 实训教学中心： 借助数字孪生、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联合 20 家工业企业真实生产车间现场数据，搭建职业院校虚拟实训教学公共服务平台，开发 20 套虚拟仿真软件，解决大场景、高真实、重交互的实训教学难题。	300	4		1 间

		2. 产业研究中心 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创新推广中心（郑州）作为载体，建立分中心，重点对工业互联网平台具体应用 5 类场景进行研究，包括设备和产品优化应用场景、业务和经营优化应用场景、社会化资源协作应用场景、“5G+工业互联网”新技术融合、“产业园区与中小企业上云”等。	200	4		1 间
		3. 科技创新中心 利用河职现有智能制造学习工厂、数控实验室、焊接实验室等设备，重点开展技术攻关、产品研制、知识产权、中试及产业化应用等，容纳 15%，约 150 名优秀大三毕业生完成科技创新。	150	4		1 间
		4. 中试车间 建设 2 个中试车间，包含 10 余类开发设备。数据采集网关，数据可视化云平台，设备远程管理平台等工业物联网中试车间；自动化生产线，机器人系统，特殊加工设备，自动化检测和测试设备，自动化包装设备等非标自动化设备。	600	4		2*300 m ²
电子与物联网学院 (2100 m ²)	1. 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物联开发与控制）产业学院 (900 m ²)	1. 星级产教服务中心： 围绕智能家居开展智能物联网机器视觉与控制、智能物联网自然语音等开展智能物联技术集成和工程培训。该基地需要产学研训一体化培训室 3 个，每个培训室可容纳 60 人，20 套培训设备，面积 150 m ² ，共 450 m ² 。	450	4	位于产业学院一楼	3*150 m ²
		2. 工程产教研发中心： 集成智能物联网工程计算机视觉系统、语音处理系统，工业级温湿度传感器等多种嵌入式应用模块，为人工智能专业相关的应用开发提供统一通讯协议和、接口及 AIOT 场景。该中心现场工程设备 4 套，开发真实生产案例 28 个。	300	4	无	1 间
		3. 产教融合技术展示和新产品展示中心： 智能物联核心技术、前沿技术应用与展示，新产品推广体验与高科技产品展示。	150	4	无	1 间

	2. 智能产品设计与应用基地 (450 m ²)	1. 智能硬件应用开发科创中心：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硬件产业，涵盖智能硬件产品开发的分析和规划、硬件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测试等阶段流程。	200	4	无	1 间
		2. 智能硬件应用开发中试中心： 围绕产教融合智能电子产品成果转化、小规模试制、性能测试、方案优化等定制方案和个性化定制产线；提供公共测试、封装仪器，企业级公共软件。	150	5	独立开间	1 间
		3. 智能产品产教融合交流中心： 建立创客空间、跳蚤市场等给电子设计企业提供产品展示平台；征集产业需求，挂榜招才，解决产业链屏障，消除壁垒，促进产教融合同步发展，深入交流，共同开创智能高端产品。	100	4	无	1 间
	3. 工业互联网开发与集成产教融合基地 (450 m ²)	1. 工业互联网培训中心： 围绕工业互联网网络、平台、安全等重点发展方向，推进工业互联网新技术与新职业融合发展，以工业互联网技术体系为导向开展专业内涵建设，规划工业互联网课程体系，开发配套数字化课程资源，协同院校完成构建特色工业互联网应用专业，紧密对接产业链，实现跨专业融合发展，引入学校教师智力资源和企业平台资源开展学生技能等级培训工作，促进技能培训与就业资格协调联动，使用真实作业环境开展浸润式实景、实操、实地教学，提升专业人才高质量输出水平。	200	4	无	1 间
		2. 工业互联网产品展示中心： 展示工业互联网体系的全局框架，包括设备层、感知层、控制层、网络层、平台层、应用层等各个层级的软硬件技术体系要素，同时结合配套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应用软件、数字孪生系统、体系内涵资源；展示工业互联网在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数据呈现等优势。	250	4	无	1 间

	4 集成电路设计与应用产教融合基地 (300 m ²)	1. 集成电路设计与应用产教融合基地： 重点发展集成电路设计、专用芯片制造封装、专用材料等领域。积极引进集成电路设计、大尺寸硅片、功率器件、射频芯片、显示驱动芯片、传感芯片等项目。 围绕开放共享、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建设思路，通过实践教学体系，引科入教，开展课岗融通，打造先进产品，应用于市场。通过开展社会服务体系，汇聚产教资源，实现供需对接与产品服务。	300	4		1 间
现代信息技术学院 (2500 m ²)	1. 现代信息技术产业学院 (1200 m ²)	1. 企业工坊 建设内容：模拟企业生产、办公环境建设，分办公区、管理区建设 功能：开展现代学徒制教学和承担企业项目	120	4	无	1
		2. 生产性实训基地 建设内容：6 个生产性实训机房 功能：满足产业学院日常教学和开展社会项目需要。	600	4	无	6*100 m ²
		3. 课程资源开发中心 建设内容：20 个开发工程师工位和 1 个资源中心 功能：校企共同开发教学资源库	100	4	无	1
		4. 开源社团中心 建设内容：建设开放区域建设 50 人工位。 功能：开展开源项目研究、信创项目适配。	80	4	无	1
		5. 竞赛集训中心 建设内容：建设 6 个专业大赛集训室。 功能：用于各专业各类大赛备赛、集训等。	300	4	无	6*50 m ²

2.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高技能人才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400 m ²)	1.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高技能人才培训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建设内容：高标准实训基地内有两个实训室配套教学资源、以及一个自动驾驶实训室，一个产教融合培训服务基地包含一个高标准实训室教学资源 功能：学生实习实训、社会培训服务	400	4	无	1 间
3. AIGC 创新赋能研究中心 (150 m ²)	1. 交互脚本开发区 建设内容：VR+行业脚本制作的实习实训，通过引进企业的开发流程、开发环节、开发周期、开发人员配置，再通过对行业内企业虚拟仿真资源分析，让师生深度参与相关行业的虚拟仿真资源开发，形成校企合作。 功能：实现协同创新、合作开发教学实训资源企业项目。 2. 数字人设计制作区 建设内容及功能：该区可服务于影视前期拍摄，绿幕实时抠像、场景和演员的三维空间替换等数字多媒体 MR 实训场景化教学。	150	4	无	1 间
4.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300 m ²)	1.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教融合实践基地 建设内容：搭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教学与实训环境，引产入校，培养信创名师、开发信创优质教学资源，打造集实训教学、培训中心、认证中心、适配中心、社会服务中心为一体的信创产教融合实践基地。依托国内主流操作系统生态体系和工信部信创工坊项目，成为高水平、专业化、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践基地。 功能：1. 以完成教学任务为宗旨，在完成任任务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其生产功能，提升学生在信创行业的就业率。2. 在保障学校实训教学前提下，能承接认证考试和社会或行业的培训任务等。3. 能承接信创行业的运维项目、适配项目，使之真正发挥其生产功能。	300	4	无	1 间

	5. 元宇宙MR 数字媒体虚拟演播综合实践中心 (450 m ²)	1. 元宇宙数字 3D 虚拟演播厅 建设内容：该区域主要为对应 MR 混合增强现实相关课程的专业实训与 MR 效果演示与制作。 功能：满足影音编辑、新媒体营销等课程的演播制作需求，包含 3D 虚拟成像、绿幕抠像、动作捕捉生成等，引企入校，以项目实践为驱动，以岗位技能为标准，师生深度参与行业、企业的项目研发与实践，创新校企合作新模式。	330	4	虚拟演播厅与音频工作站需要声控装修，隔音降噪	1 间
		2. 视频制作室 建设内容及功能：该区域针对 MR 中三维素材设计、三维展示效果制作、三维空间交互制作以及新媒体视频等的后期剪辑与特效制作等方面的实训课程与资源开发。	60	4	无	1 间
		3. 音频制作室 建设内容及功能：该区域为辅助功能区，主要面对 MR 交互开发、MR 三维动效、二维动画、新媒体视频等方面的录音与配音以及音效等方面的制作。	60	4	无	1 间
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 (1400 m ²)	1. 数字艺术设计中心 (700 m ²)	1. AI×Painting 数字绘画工坊 建设内容：建成可以利用 AI 绘画工具，实现快速批量化产出原画素材的数字艺术设计工作空间。 建设功能：满足学生完成原画设计各环节制作的硬件及软件需求，培养新型 AI 数字绘画人才，推动“数字化”向“数智化”转型。	400	3.8	隔音降噪，通水电、通风排尘，地面有排水系统。	1 间
		2. AI×Pose 动作捕捉工坊 建设内容：使用人工智能计算机视觉技术进行动作捕捉与生成的动作数据设计工作空间。 建设功能：学生在动捕工坊中，通过相关设备将真人动作迁移到模型人物动作，更高效地完成动作制作，制作企业真实项目。		3.8	隔音降噪，通水电、通风排尘，地面有排水系统。	

数字创意与设计学院 (1400 m²)		3. AI×Face 面部捕捉工坊 建设内容：使用人工智能计算机视觉技术进行面部动作捕捉与生成的表情数据设计工作空间。 建设功能：学生在面捕工坊中，通过相关设备将真人动作表情迁移到模型人物表情，更高效地完成表情动画制作，制作企业真实项目。		3.8	隔音降噪，通水电、通风排尘，地面有排水系统。	
		4. AR 元宇宙研创平台 建设内容：基于全栈自研的 AR 和空间计算能力，提供 软硬一体、端云结合、完整链路的增强现实展示空间。 建设功能：将虚拟信息和真实世界结合，提供更加生动、直观的沉浸式体验，实现元宇宙相关场景与作品展示和交互。		3.8	隔音降噪，通水电、通风排尘，地面有排水系统。	
		5. 北京美迪泰科艺术设计工坊 建设内容：建成企业真实项目的创意构思、设计执行、加工制作等全流程工作空间，实现学生职业能力全面提升，与职业岗位无缝对接。建设功能：满足企业形象设计、招贴海报设计、包装设计、书籍装帧设计等相关设计工作任务。	200	3	隔音降噪，移动展墙，展台、射灯，悬挂展品槽带、陈列架，柜子	1 间
		6. 论语数智设计研创平台 建设内容：建成数字化设计+AI 人工智能设计的研创平台，实现数智化设计的开发与创新。 建设功能：满足 AI 人工智能艺术设计、互联网产品设计、数字化图形设计等相关数智设计产品的研发。	100	3	组合桌椅若干套，电脑等。	1 间
	2. 空间设计中心 (300 m²)	1. 装饰设计工坊 建设内容：利用学校场地、师资资源，打造空间设计及施工全流程真实场景。 建设功能：承担与企业一起承接室内设计项目和施工项目，并服务项目落地的功能。	150	3	隔音降噪，移动展墙，展台、射灯，悬挂展品槽带	2*75 m²

		2. 智慧家装体验平台 建设内容: 利用学校场地资源, 打造智慧家装沉浸式体验空间。 建设功能: 承担与产业链相关企业合作共同打造智慧家装实验室, 为智慧家装迭代升级和高质量创新性发展提供科技引领与示范作用的功能。	150	3	通水, 有水槽, 地面有漏水槽, 通风排尘, 隔音降噪	1 间
	3. 生态园林设计中心 (400 m ²)	1. 园林艺术设计工坊 建设内容: 打造集方案设计、效果图制作、文案创作、园林造价分析等一体的真实工作场景。 建设功能: 实现企业导师带领学生团队进行方案设计, 洽谈项目, 团队成员打磨方案的功能。	100	3	通水通电、隔音降噪	1 间
		2. 园林工程技术传承工坊 建设内容: 打造集古典园林设计、施工为一体的真实工作场景。 建设功能: 承担学生在校内用传统工艺完成古典建筑小品、园路等设计和施工技能。	100	3	通水通电、隔音降噪	1 间
		3. 数字化生态园林技术研创平台 建设内容: 打造集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研发和应用为一体真实工作场景。 建设功能: 承担学生了解行业前沿技术, 提升创新创业能力的功能。	200	3	通水通电、隔音降噪	1 间
	1. 比亚迪产教融合	1. 整车装调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实训中心可容纳 2 个实训操作工位, 满足理实一体实训需求。比亚迪整车装调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实现员工的技能培训、知识更新、实操演练等活动。拥有汽车制造生产线、检测设备、维修工具等, 能够提供全面的实训服务新能源汽车装调工艺训练、校企资源开发及企业培训。	300	5m	比亚迪产教融合培训中心: 1. 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随车位匹配, 每个充电桩功率为	面积为 2 间 *150 m ² (10m*15m)

汽车与交通学院 (3600 m ²)	实训中心 (2300 m ²)	2. 汽车 4S 店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实训中心 2 个实施工位，满足理实一体培训需求。 实践教学与培训：首要的功能是提供实践教学与培训。学员可以通过实际操作，深入了解和掌握汽车维修、保养等专业技能。 校企合作：比亚迪汽车 4S 店与学校建立紧密的校企合作，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使课程内容与企业需求紧密结合。资源共享：实训中心具备丰富的设备资源和技术人才，可供学校和企业共享，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技术创新与研发：实训中心不仅可以进行实践教学，还是进行技术创新和研发的重要基地。社会服务：比亚迪汽车 4S 店产教融合实训中心为学校提供实践教学服务，还可以面向社会开放，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再就业培训等社会服务。	200	5m	7Kw; 2. 楼层/每层均需安装升降机，升降机立柱需固定物承载梁上； 3. 混合动力汽车需安装尾气排放设备，理实一体教室满足隔声降噪要求； 4. 大楼理实一体教室与实施工位间有大于 3 米的过道，满足车辆移动需求； 5. 一侧提供车辆上下楼电梯，长 6 米、宽 3 米、承载大于 5 吨，确保大型车辆的安全上下。	面积为 1 间 *200 m ² (10m*20m)
		3. 车辆装调实践工坊： 技能培训功能：比亚迪车辆装调产教融合实践工坊的首要功能是技能培训。学员在工坊内可以接触到各种类型的汽车部件，通过亲手操作，掌握汽车装调、维护、检修等基本技能。创新研发功能：比亚迪车辆装调产教融合实践工坊为学员提供了先进的设备和仪器，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意识和研发能力的技术人才。 产业服务功能：实践工坊作为产业与教育的结合体，承担着产业服务重要功能。工坊通过与汽车产业的紧密合作，为相关企业提供技术支持、人才培养等服务，推动了整个汽车产业的协同发展。满足学生及企业集中实践练习及企业员工培训要求。	600	5m		1 间 需 10 个工位（每工位 6m*10m）
		4. 整车调控实训中心： 整车调控产教融合实践教学，每间教室容纳 2 个实施工位，满足理实一体培训需求。 实训教学功能：实训中心提供多种实训课程，包括汽车电气系统、发动机系统、底盘系统等，可以满足不同专业和不同层次的学生需求。 科研开发功能：通过与高校和研究机构的合作，实训中心可以开展针对汽车产业的科研项目，研究新的汽车技术和产业发展趋势，推动汽车产业的科技创新和进步。同时，实训中心还可以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推动企业技术创新。	230	4.5m		1 间 (10m*23m)

汽车与交通 学院 (3600 m²)		5. 三电系统实训中心： 满足新能源汽车三电技术技能培训需求，每间教室可容纳 2 个实训工位，满足理实一体实训需求。	200	4.5m		1 间 (10m*20m)
		6. 企业培训及技术交流中心： 用于企业培训及技术交流，（9m*18m）。 学生与企业员工培训：定制化培训方案：中心根据企业的实际需求和学生的实际情况，提供定制化的培训方案，以满足企业不同发展阶段对人才的需求。此外，中心还可以协助企业进行内部培训，提高企业自身的培训能力和培训质量。 技术交流：促进技术转移中心通过举办技术交流会议、技术展示等活动，促进企业之间的技术转移和技术成果的转化。 搭建合作平台：中心通过技术交流，企业可以与外部组织建立合作关系，共同进行技术创新和研发，实现互利共赢。	170	不低于 4.5m		1 间 (10m*17m)
		7. 车辆技术培训实践工坊 配备实训工位 12 个（每工位 6m*9m），满足学生及企业员工集中实训教学需求。 比亚迪车辆技术培训实践工坊是学校与企业为提高维修技术人员的技能和素质而设立的专业培训机构。 技术更新与升级：比亚迪车辆技术培训实践工坊具有技术更新与升级的功能。维修技术人员需要不断学习新的维修技术和知识，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该工坊通过引进先进的设备和仪器，不断更新的教学资源，为维修技术人员提供最新的维修技术和知识，帮助他们掌握最新的汽车维修技能。 技能培训与提升：比亚迪车辆技术培训实践工坊具有技能培训与提升的功能。该工坊提供基础的理论知识培训，为维修技术人员提供实际操作机会，将理论知识应用到实践中，提高维修技能。	600	不低于 4.5m		1 间 需 10 个工位（每工位 6m*10m）

	2. 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1300 m ²)	1. 理想汽车服务技术实训中心: 理想汽车校企融合服务类课程开发及培训, 每间教室 2 个实训工位, 满足理实一体实训需求。该中心旨在为学生提供实践操作平台, 提升其技能水平, 并帮助企业培养合格的汽车服务人才。 实践教学功能: 理想汽车服务技术产教融合实训中心的首要功能是提供实践教学。中心配备了先进的汽车维修设备, 包括各种型号的汽车零部件、专业的检测仪器和维修工具等。职业培训功能: 中心提供了专业的职业培训课程, 包括职业道德教育、团队合作、沟通技巧等, 以帮助学生提升职业素养, 更好地适应工作环境。 技术创新功能: 理想汽车服务技术产教融合实训中心积极引进先进的汽车服务技术, 并组织专业教师和学生进行技术创新与研究。鼓励师生积极开展技术研发, 并已取得了一系列研究成果, 如新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汽车节能技术的改进等。	300	不低于 4.5m	理想汽车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1. 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随车位匹配, 每个充电桩功率为 7Kw; 2. 楼层每层均需安装升降机, 升降机立柱需固定物承载梁上; 3. 混合动力汽车需安装尾气排放设备, 理实一体教室满足隔声降噪要求; 4. 大楼理实一体教室与实训工位间	2 间 面积为 2*150 m ² (10m*15m)
		2. 理想汽车新能源及电控技术实训中心: 理想汽车校企融合技术类课程实训, 每间教室可容纳 2 个实训工位, 满足理实一体实训需求。	300	不低于 4.5m		1 间 实训工位 10 个(每工位 6m*10m)

		3. 理想汽车企业技术交流中心： 理想汽车校企融合技术企业实训及技术交流，每间教室可容纳2个实训工位，满足理实一体实训需求。 教育培训功能：中心能提供教育培训服务。提供全面的新能源汽车技术培训，包括电池管理、电机控制、能量回收等领域。 技术研发功能：针对新能源汽车及电控技术的未来发展方向，开展前瞻性的技术研究和创新。中心将不断推动新能源汽车技术进步，为行业发展提供强有力技术支持。 社会服务功能：理想汽车新能源及电控技术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开展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科普教育等活动。同时，中心还将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的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促进整个产业链的协同发展。	100	不低于4.5m	有大于3米的过道，满足车辆移动需求； 5. 一侧提供车辆上下楼电梯，长6米、宽3米、承载大于5吨，确保大型车辆的安全上下。	1 间 (10m*10m)
		4. 理想汽车实践工坊： 满足学生及企业员工集中训练教学需求。 专业技能培养：培养学生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最新技术和工艺，掌握专业知识和技能，提高实际操作能力。 技能培训：实践工坊可以为学生及企业员工提供技能培训和职业发展规划指导，提高企业员工的技能水平和职业发展意识。	600	不低于4.5m		1 间 实训工位 10 个(每工位 6m*10m)
国际教育学院 (1900 m ²)	1. 国际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400 m ²)	1. 中外产教融合实训中心 建设内容：提供专业虚拟仿真软件和录制设备，为中外学生上课和双创路演等场地。 功能：每间实训中心可容纳 50 人上课，实现学生的技能学习、知识更新、仿真练习等活动，满足理实一体课程需求。	400	5	无	4*100 m ²
	2. 国际校企合作生产基地 (800 m ²)	1. 外语课堂 建设内容：提供雅思考试系统、托福考试系统、HSK 汉语考试系统等，为中外学生提供模拟考试环境。 功能：可容纳 50 人同时上课、自学、进行外语及中文模拟考试练习、小型讲座等。	100	4	地插，防静电地板	1 间

		2. 国际酒店前厅 建设内容：根据五星级国际酒店前厅环境建设，可为学生学习礼仪、社交、生产性实训提供场地。 功能：作为我院的对外窗口，满足生产性实训、真实运营等。	150	4	无	1 间
		3. 凯悦智能客房 建设内容：与凯悦酒店集团共建，根据五星级酒店客房标准建设，为学生学习礼仪、进行生产性实训提供场地。 功能：可满足 20 人入住需求，作为我院的对外接待窗口，满足生产性实训、真实运营等。	300	4	上下水,地面防水	10*30 m²
		4. 西餐厅 建设内容：与凯悦酒店集团共建，根据五星级酒店西餐厅环境建设，可为学生学习礼仪、进行生产性实训提供场地。 功能：可满足 100 人用餐需求，作为我院的对外接待窗口，满足生产性实训、餐饮接待、真实运营等。	250	4	上下水,地面防水	1 间
	3. 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700 m²)	1. 中意文化河南职教联盟中心 建设内容：结合学校特色，与意大利中国文化中心共建，职教联盟文化中心，支撑我校职教品牌“走出去”。 功能：依托行业单位和专业人才队伍，与意大利中国文化中心紧密合作，注重中外文化交流成果产出，为中外合作办学提供条件。	100	3	无	1 间
		2. 海外“河职工坊”研究中心 建设内容：为不同国家的河职工坊设置片区，与企业共建场地，突出不同国家不同的工坊特色。 功能：以现有 5 个河职工坊为基础，拓展海外合作机会，服务“一带一路”战略。	250	3	无	5*50 m²

		3. 中外合作办学秘书处 建设内容：为我校目前 6 个专业中外合作办学合作院校设立秘书处，加深合作力度，为专业教学、科研、交流等提供场地。 功能：每个秘书处可提供 6 个工位，为合作校领导教师提供交流、研讨、创新场地。	300	3	无	6*50 m²
		4. 国际创客工作坊 建设内容：依托合作企业，为我院中外合作办学学生和留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条件。 功能：为创新创业团队提供学习、培训、研讨、路演、答辩等活动提供场地和支持。	50	3	无	1 间
科技开发处 (1050 m²)	1. 产教融合技艺技能创新平台 (200 m²)	建设内容：围绕河南省 28 个重点产业链，结合学校相关专业建设食品智能加工技术专业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版画技艺与艺术设计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功能：深入推进校企合作，积极探索引企入校、办校进厂、订单培养等多种校企合作形式，不断推进校企专业共建、基地共享、人才共育。	200	4	检验检测实验室建设技术要求：第三部分：食品实验室 (GB/T 32146.3-2015)	2*100 m²
	2. 校企产教融合实验室 (130 m²)	建设内容：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 个传统产业、7 个新兴产业、6 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校企产教融合实验室。 功能：面向社会和行业未来发展的需求，开展应用基础研究、现代工程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主要是面向学科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聚集和培养高层次校企科技人才团队。	130	4	非常规用电	1 间
	3. 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 (320 m²)	建设内容：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 个传统产业、7 个新兴产业、6 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现代产业研究院 功能：以集聚创新资源、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支撑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宗旨，以产业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为重点，发挥产业小试、中试等功能作用，引领产业发展和服务企业创新为根本，组织开展产业技术研究和集成攻关。	320	4	检验检测实验室建设技术要求：第三部分：食品实验室 (GB/T 32146.3-2015)	1 间

	4. 现代产教研发中心 (200 m ²)	建设内容：在校企合基础上，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研发中心，促进产学研融合发展，做到企业有需求、高校有服务依托学院相关的 13 个二级学院建设现代产教研发中心。 功能：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研发中心，在项目研发、技术攻关、人员交流、双向培训、成果转化等方面共建，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要素链、制度链深度耦合，促进政产学研用各环节相互贯通，实现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与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精准对接，推动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转变，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各类研发中心（平台）。	200	4		1 间
	5. 产教科技创新中心 (200 m ²)	建设内容：围绕我省“576”现代化产业体系（5 个传统产业、7 个新兴产业、6 个未来产业），结合学校优势专业，建设先进装备、新能源汽、现代食品等领域产教科技创新中心。 功能：具有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产业驱动等功能。	200	4	非常规用电 特殊结构荷 载需求 特殊排烟需 求 隔声降噪需 求	1 间

4 设计要求

4.1 总体设计要求

4.1.1 设计要定位准确、目标清晰、功能完善，着力打造各产业链高职智慧人才培养实践教学平台。

4.1.2 项目设计要充分考虑与周边项目及用地的衔接关系，建筑主色调应与一期项目呼应，风格应反映学校办学理念，办学特色。

4.1.3 各类实训基地应充分考虑功能联系，满足教学实训和交流的需要。

4.1.4 建筑设计简约大气、历久弥新，能经得起时间的检验，能承托历史的积淀。

4.1.5 场地交通疏散要合理顺畅，满足需求。

4.2 总平面设计

科学合理的进行总平面布置。整体满足消防、交通疏散及人车分流的设计要求。

4.3 建筑设计

4.4 将整个项目进行统一梳理策划，做到室内与室外、日间与夜间、项目与一期大环境功能互补、业态互联。

4.4.1 项目设计要充分考虑空间的合理利用，在保证实践、教学效果的同时，还要充分考虑环保、节能、安全和设备的更新速度、科技发展等，以确保项目长期持续运营。

4.4.2 遵循高标准、高品位，体现现代化、数字化、生态型和节能环保理念，充分考虑当前要求和未来的发展需求。

4.4.3 考虑建筑的公共性和开放性，提升人与建筑的互动关系，在建筑适当位置提供室内外交融的过渡空间，为学生的生活、学习场所营造充满活力的氛围。

4.4.4 要保证建筑的安全耐久，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同时在规划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建筑与场地的节能、节水、节材，使生活环境健康舒适、生活空间智能便利，结合海绵城市设计，打造全面的绿色低碳校园。

4.4 限额设计

本项目应充分考虑限额设计，方案设计阶段应充分考虑落地性与经济性。初步设计阶段应完成工程概算，如因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不合理导致投资超额，则需在不影响方案效果表现、使用功能和耐久安全性等情况下提出调整方案并配合修改或用设计费抵扣投资超额的部分（最高不超过全部设计费）。

4.5 规划设计指标

基础指标要求：

绿地率：不小于 38.85%（院区综合指标）

建筑密度：满足前置规划（院区综合指标）

容积率：0.94（院区综合指标）

建筑限高：50m

以上设计指标要求，在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安全及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要求的前提下，设计单位可根据自身方案设计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本次项目设计方案公开征集，充分尊重团队的设计意图，鼓励团队进行深入细致地研究策划，根据学校现有规划要求，提出具有创造性的设计方案。

5 设计内容及深度

5.1 投标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5.1.1 总体设计应满足设计任务书的总体设计要求。

5.1.2 设计内容应满足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研发中心等的功能定位与建设需求。

5.1.3 投标方案应包括完整、清晰的设计说明与图纸，A3 规格独立成册，包括但不限于：

建设条件等前期分析；

总体鸟瞰图、人视透视效果图、场地环境效果图等效果表现图；

能表达设计构思的各类分析图；

建筑的主要平、立、剖面图；

景观、人防等其他专项设计方案；

项目的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项目的设计质量、进度等保障措施；

项目投资估算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相关设计说明。

5.2 中标后各阶段设计内容、深度

5.2.1 方案设计调整优化及深度要求

设计方案调整优化的最终设计文件应满足业主需求，编制深度应按照当地主管部门的编制要求执行，并配合业主单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设计方案的调整优化包括业主对方案需求的修改、方案报规时的反复修改及多方案比选等）。

5.2.2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深度要求

中标单位最终完成的设计成果深度需达到初步设计深度要求，初步设计内容及深度满足：

5.2.2.1 初步设计内容至少应包含：设计说明书；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等所涉及的各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或材料表；初步设计概算书；有关专业计算书相关内容；以及提供满足国家规定要求的相关设计配合服务工作。

5.2.2.2 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深度：按照建设部颁发的最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执行。并配合业主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初设审批。

6 其他要求

设计机构提交的全部设计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征集单位所有并使用，不得将任务应征方案或最终成果用于其它任何项目的应征和设计，但设计机构（联合体）对应征方案享有署名权，经征集单位许可后可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他形式评价、展示其应征作品。

设计机构（联合体）应保证提交的应征设计文件及设计成果在中国境内及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设计机构（联合体）应保证，如果其应征设计文件使用或包含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设计机构（联合体）已经获得权利人的合法、有效、充分的授权。设计机构（联合体）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所引起的全部赔偿责任应由设计机构（联合体）承担。

设计机构应配合后期施工图设计衔接，并无条件配合该项目工程至最终竣工验收。

附件：用地范围图.dwg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包_____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设计费用清单
- 五、设计方案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包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元），设计周期为____，质量要求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包号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 _____元）
设计周期	
建设地点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其他说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盖章签字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设计费用清单

- 1. 设计费用清单说明
- 2. 设计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计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五、设计方案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设计周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本表后附合同等资料, 每张表格只填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设计周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本表后附合同等资料, 每张表格只填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见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九、其他材料

(1) 提供 2023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或自身情况附加其他材料。